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新闻中心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功能，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持续提升行政效能。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新闻中心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国、省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我镇紧抓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原则把好信息审核关，确保公开信息严谨、准确、规范，增强信息公开权威性。全年在官方微博公众号“示范区快报”发布信息 700 余篇。

（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平台建设情况。

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工作的领导，以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平台保障、优化栏目建设、严格信息审核、细化日常监测等系列措施为手段，全力推进我区政府网站建设工作有序开展。在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信息主动公开的类别有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公示公告、政府工作报告、财政信息等，概况信息包括机构职能、领导信息；工作动态包括政务要闻、综合新闻、通知公告等。

（五）监督保障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做到“三明确”即：明确责任人、明确责任内容、明确完成时限。并根据日常工作情况及依申请事项情况，做到重点公开、重点解读、重点宣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 1.公开内容深度不足。部分领域信息公开不够细化，尤其是政策解读多以文字说明为主，形式较为单一，缺乏生动直观的解读方式，群众理解难度较大。
- 2.工作队伍能力有待加强。我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为兼职，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有待提升，对信息公开政策的理解、公开内容的把握以及平台操作的熟练度不足，难以满足新形势下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
- 3.公众参与度不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不足，线上咨询、意见征集等功能运用不够充分，群众主动参与政务公开、提出意见建议的积极性不高，未能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促进政民互动的作用。

改进情况

持续拓宽公开宣传渠道、保障栏目更新速度，提升信息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5年示范区新闻中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